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百川能源 公告编号:2026-030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7元
- 相关日期

分配类型	股权登记日	除权交易日	缴款(含T+1)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10/15	—	2026/10/16	2026/10/16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9月15日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发放年度:2026年半年度
- 分配对象: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分配方案:3.1.分配比例以方案实施时的公司总股本1,340,854,81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7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93,859,836.70元(含税)。
- 相关日期

分配类型	股权登记日	除权交易日	缴款(含T+1)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10/15	—	2026/10/16	2026/10/16

除公司向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 自行发放对象
- 公司股东王东海、王东江、王东水、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持公司部分股份的股权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 3.股利说明
- (1)对于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

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7元;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7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年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款。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税负为10%,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63元。

(3)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063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相关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退税申请。

(4)对于通过沪股通投资公司A股股票的香港机构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有关规定,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063元。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或地区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其托管人向中国签订的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予以退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7元。

如对本次权益分派相关事项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85670030
特此公告。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0241 证券简称:时代万恒 编号:临2026-026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年9月30日、10月8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上述情形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已于2026年10月9日披露《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5)。2026年10月9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价格再次涨停。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等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股价大幅上涨后快速回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自查后确认:除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现有主要产品及生产 line 均未发生变化,生产经营基本亦未发生重大变化。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181.71万元。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45.99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2026年经营业绩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 公司锂电池产品为小动力圆柱型三元锂电池,主要应用于小型电动工具领域,以1865、1450两大类为主力产品;镍氢电池产品主要应用于个人护理、民用消费品、电动工具等领域。公司产品未涉及固态电池。

一、股票交易波动幅度较大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年9月30日、10月8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上述情形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已于2026年10月9日披露《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5)。2026年10月9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价格再次涨停,为继2026年9月30日、10月8日两次涨停后的第三次涨停。鉴于公司股票连续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自查后确认:除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投资风险: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证券代码:600183 证券简称:生益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6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持股比例(%)	实际控制人名称	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28%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28%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持股比例(%)	实际控制人名称	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28%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28%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姓名/名称	一致行动人姓名/名称	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28%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广新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47,979,5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56%;通过“广新集团-中信证券-26GXKCB1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公司股份2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2%;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广新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47,979,5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56%;通过“广新集团-中信证券-26GXKCB1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公司股份10,194,1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
上表为合并口径。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广新集团可交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持股比例发生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亦不违反广新集团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三)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广新集团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情形。
(四)本期债券目前处于换购期,债券持有人是否选择换购及具体换购数量、换购日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若后续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公告编号:2026-047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26年10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济南市高新区旅游路8777号国泰财智广场3号楼25层第二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32%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过半数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王东先生主持。会议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序号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32%

序号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32%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20,000,00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601985 证券简称:中国核电 编号:2026-053

中国核电2026年前三季度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核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核电)统计,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核电机组在运机组22台,装机容量2,621.20万千瓦,控股在建核电机组22台,装机容量1,562.50万千瓦,核电装机容量合计4,183.70万千瓦。公司新核电控股在运装机容量1,011.66万千瓦,包括核电1,111.17万千瓦,光伏2,472.46万千瓦,另控股装机容量0.1073万千瓦,控股在建装机容量0.0505万千瓦,包括风电0.0505万千瓦,光伏2,367.74万千瓦。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累计发电量131,066.6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5%;上网电量131,760.5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2%。

1.上网电量: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核电机组发电量1,532.7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50%;上网电量累计为1,432.9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0%;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849.8小时,主要原因:为机组检修天数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发电量同比增加。

2.发电量: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核电机组发电量1,532.7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50%;发电量累计为1,432.9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0%;发电量同比增加1.40%,主要原因:为机组检修天数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发电量同比减少。

3.发电量: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核电机组发电量1,532.7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50%;发电量累计为1,432.9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0%;发电量同比增加1.40%,主要原因:为机组检修天数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发电量同比减少。

4.发电量: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核电机组发电量1,532.7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50%;发电量累计为1,432.9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0%;发电量同比增加1.40%,主要原因:为机组检修天数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发电量同比减少。

5.发电量: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核电机组发电量1,532.7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50%;发电量累计为1,432.9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0%;发电量同比增加1.40%,主要原因:为机组检修天数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发电量同比减少。

6.发电量: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核电机组发电量1,532.7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50%;发电量累计为1,432.9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0%;发电量同比增加1.40%,主要原因:为机组检修天数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发电量同比减少。

7.发电量: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核电机组发电量1,532.7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50%;发电量累计为1,432.9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0%;发电量同比增加1.40%,主要原因:为机组检修天数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发电量同比减少。

8.发电量: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核电机组发电量1,532.7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50%;发电量累计为1,432.9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0%;发电量同比增加1.40%,主要原因:为机组检修天数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发电量同比减少。

9.发电量: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核电机组发电量1,532.7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50%;发电量累计为1,432.9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0%;发电量同比增加1.40%,主要原因:为机组检修天数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发电量同比减少。

10.发电量: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核电机组发电量1,532.7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50%;发电量累计为1,432.9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0%;发电量同比增加1.40%,主要原因:为机组检修天数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发电量同比减少。

公司已于2026年9月30日、2026年10月1日、2026年10月9日分别披露了《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3)、《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4)、《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5)。

2026年10月9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价格再次涨停,为继2026年9月30日、10月8日两次涨停后的第三次涨停。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等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股价大幅上涨后快速回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经营业绩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新能源汽车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涉及锂离子电池和镍氢电池两部分。公司锂电池产品为小动力圆柱型三元锂电池,主要应用于小型电动工具领域,以1865、1450两大类为主力产品;镍氢电池产品主要应用于个人护理、民用消费品、电动工具等领域。公司产品未涉及固态电池。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均按订单组织生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现有主要产品及生产 line 均未发生变化,生产经营基本亦未发生重大变化。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326.59万元,较上年同期40,088.23万元,小幅下降4.39%;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37,752.32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181.71万元,较上年同期1,938.29万元,大幅变动,是由于应收超额亏损子公司债权损失8,394.65万元各审计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所致。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753.45万元,较上年同期17,883.24万元,增长38.4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45.99万元,与上年同期423.32万元相比,转为亏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2026年经营业绩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0708 证券简称:中信特钢 公告编号:2026-088

中信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1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6年9月28日召开的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主要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由“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信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CITIC PACIFIC SPECIAL STEEL GROUP CO.,LTD”变更为“CITIC SPECIAL STEEL GROUP CO.,LTD”,英文名称由“CITIC STEEL”变更为“CITIC SPECIAL STEEL”。

2.公司证券代码及证券简称保持不变。

一、公司名称变更的说明

公司于2026年9月11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6年9月28日召开的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6年9月12日、9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公司变更公司全称、证券代码及证券简称保持不变。公司全称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名称	变更后名称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PACIFIC SPECIAL STEEL GROUP CO.,LTD	CITIC SPECIAL STEEL GROUP CO.,LTD
CITIC STEEL	CITIC SPECIAL STEEL

二、公司名称变更原因的说明

为更加符合公司经营及长远发展战略,匹配公司产业布局和未来发展规划方向,提升公司品牌辨识度及市场竞争力,公司对现有公司名称进行变更。

本次变更公司名称,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利用变更公司名称影响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价格、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变更后的工商登记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已完成变更公司名称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公告编号:2026-062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由94,605,070.75元(含税)调整至94,831,820.30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自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本公告披露日,由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事项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自主行权登记过户事项,导致公司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总数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 调整前的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制定并实施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先后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半年度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次利润分配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以公司总股本1,893,647,942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1,546,527股后的股本1,892,101,41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现金红利0.5元(含税),派现总计94,605,070.75元(含税)。

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因相关事项致使公司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10股派现金红利0.5元(含税)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事项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和202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和《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证券代码:600478 证券简称:科力远 公告编号:2026-069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保证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名称:宜丰县金丰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丰锂业”)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金丰锂业提供的担保金额为1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金丰锂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68,680万元(未包含本次担保余额)。
- 本次担保是否为有反担保:有,金丰锂业少数股东海南三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照其持股比例为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且被担保入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孙公司金丰锂业因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丰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到期,公司拟继续为金丰锂业在中国建设银行申请的15,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15,000万元,担保期限按债务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二十六次会议及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向金融机构取得的融资类担保,以及因日常经营发生的各项履约类担保,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600,080万元,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及《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二、被担保入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宜丰县金丰锂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24MA7E0B1A2R
成立时间:2021年12月06日
住所:江西省宜春市宜丰县工业园兴工大道16号
法定代表人:邱邵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能源技术研发;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储能材料、器件和储能技术的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

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云母制品制造,云母制品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池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股权投资,宜春市力远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51%,海南三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49%,其中宜春市力远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直接及间接)持股90.31%的控股子公司,金丰锂业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2026年12月31日(合并)	2026年6月30日(合并)
总资产(万元)	139,369.63	130,361.61
净资产(万元)	139,369.63	125,379.05
净资产	1,320.01	1,320.01

担保对象名称:宜丰县金丰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丰锂业”)

担保对象:宜丰县金丰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丰锂业”)

担保对象:宜丰县金丰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丰锂业”)

担保对象:宜丰县金丰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丰锂业”)

担保对象:宜丰县金丰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丰锂业”)

担保对象:宜丰县金丰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丰锂业”)

担保对象:宜丰县金丰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丰锂业”)

担保对象:宜丰县金丰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丰锂业”)

担保对象:宜丰县金丰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丰锂业”)

担保对象:宜丰县金丰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丰锂业”)

担保对象:宜丰县金丰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丰锂业”)

担保对象:宜丰县金丰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丰锂业”)

担保对象:宜丰县金丰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丰锂业”)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